

沈阳市于洪生态环境分局单位
2021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阳市于洪生态环境分局主要职责

第二部分 沈阳市于洪生态环境分局 2021 年单位预算公开 表

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表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5.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6.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表 7.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表 8.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表 9. 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0. 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表 12.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情况表

表 13.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情况表

表 14. 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表

第三部分 沈阳市于洪生态环境分局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沈阳市于洪生态环境分局主要职责

沈阳市于洪生态环境分局主要职责是：

- （一）负责指导、协调生态区创建工作；
- （二）负责环保科技和环保产业等环境管理工作；
- （三）负责指导、协调街道办事处和区相关部门的环境保护工作；
- （四）负责指导、协调辖区内污染减排工作；
- （五）负责污染源、大气、水、固体废弃物、噪声、核辐射环境监控工作；
- （六）负责环境统计和污染源普查工作；
- （七）负责对辖区内新建、改建、扩建的建筑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三同时”行政许可审批；
- （八）负责夜间建筑施工审批及建设项目验收工作；
- （九）监督环境保护行政执法工作；
- （十）负责辖区内的环境监察、环境违法案件及信访案件查处、环境突发事件应急和依法征收排污费工作；
- （十一）负责污染防治设施的监督监测和验收监测；
- （十二）负责接待和受理群众来信来访和网上、新闻媒体对环境的投诉和举报；

(十三) 受理12369环境热线投诉。

第二部分 沈阳市于洪生态环境分局 2021 年单位预 算公开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一、本年收入	246.65	一、本年支出	246.65	246.6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6.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9	16.1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67	8.6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94.60	194.6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27.19	27.19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预备费				
		(二十四) 其他支出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46.65	支出总计	246.65	246.6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46.65	246.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9	16.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19	16.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7	0.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12	16.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7	8.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7	8.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7	8.6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4.60	194.6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94.60	194.60	
2110101	行政运行	194.60	194.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19	27.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19	27.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4	21.94	
2210203	购房补贴	5.25	5.2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1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6.65	212.81	33.84
301	(一) 工资福利支出	200.64	200.64	
30101	基本工资	53.49	53.49	
30102	津贴补贴	51.00	51.00	
30103	奖金	44.42	44.4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12	16.1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5	8.7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94	21.94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2	4.92	
302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01	12.17	33.84
30201	办公费	0.34		0.34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60		0.60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2.16		2.16
30208	取暖费	8.90		8.9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61		4.61
30211	差旅费	1.90		1.9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73		1.73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08	12.17	7.9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9		5.69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沈阳市于洪生态环境分局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财政部门安排的预算拨款	246.65	一、基本支出	246.65
二、纳入预算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		工资福利支出	212.81
三、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84
四、财政结转资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五、单位上年净结余		二、项目支出	
六、单位事业收入		工资福利支出	
七、单位其他收入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调入资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其他收入		债务利息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	
		对企业的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的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246.65	支出总计	246.65

部门（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纳入专户 管理的预 算外资金 安排的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财政结 转资金	单位上 年净结 余	事业 收入	单位其 他收入	调入 资金	其他 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6.65	246.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16.19	16.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16.19	16.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 休	0.07	0.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16.12	16.12										
20808	抚恤												
2080802	伤残抚恤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7	8.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8.67	8.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7	8.6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4.60	194.6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 务	194.60	194.60										

2110101	行政运行	194.60	194.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19	27.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19	27.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4	21.94										
2210203	购房补贴	5.25	5.25										

部门（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企业的补助（基本建设）	企业的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合计	246.65	246.65	212.81	33.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9	16.19	16.12	0.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19	16.19	16.12	0.0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7	0.07		0.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12	16.12	16.12													
20808	抚恤																
2080802	伤残抚恤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7	8.67	8.67													
21011	行政事业	8.67	8.67	8.67													

	单位医疗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7	8.67	8.6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4.60	194.60	160.83	33.7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94.60	194.60	160.83	33.77												
2110101	行政运行	194.60	194.60	160.83	33.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19	27.19	27.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19	27.19	27.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4	21.94	21.94													
2210203	购房补贴	5.25	5.25	5.25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部门/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项目明细	合计	财政部门安排的 预算拨款	财政预算外专户 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554011	沈阳市于洪生态 环境分局							

注：沈阳市于洪生态环境分局没有项目安排，故本表无数据。

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财政结转资金	单位上年净结余	事业收入	单位其他收入	调入资金	其他收入
合计	246.65	246.65										
沈阳市于洪生态环境分局	246.65	246.65										

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合计	246.65	246.65	212.81	33.84												
沈阳市于洪生态环境分局	246.65	246.65	212.81	33.8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20 预算数						2021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0.28	0	0.28	0	0	0	0	0	0	0	0	0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功能科目（类级）	购买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对应项目(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2021 年合计	财政部门安排的预算拨款	财政预算外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沈阳市于洪生态环境分局							

注：沈阳市于洪生态环境分局没有政府购买服务安排，故本表无数据。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情况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沈阳市于洪生态环境局	实有人员数量	13	所属单位数量	
年度预算收入	年度部门预算收入	246.65	年度预算支出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	246.65
	一、本年收入	246.65		一、基本支出	246.6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6.65		（一）人员类项目	212.8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用经费项目	33.8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项目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一）其他运转类项目	
	（五）单位资金收入			（二）特定目标类项目	
	二、上年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单位资金收入				

部门职能概述	<p>(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环境保护的政策、规划、法律、法规；编制本辖区环境功能区划；组织拟定本辖区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负责监督本辖区污染物排放任务完成情况；组织实施本辖区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和污染物排放考核工作，负责审批本辖区限额内开发建设项目、技术改造项目、区域开发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p> <p>(2) 负责本辖区水体、大气、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有毒化学品、机动车等污染防治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全区城镇和农村的环境综合整治工作。</p> <p>(3) 牵头协调本辖区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各乡镇政府对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负责统筹、协调、监督本辖区重点区域、流域污染防治工作；“三同时”执行情况，征收排污费。</p> <p>(4)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组织实施辖区内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建立和实行环境质量公告制度，发布全区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环境信息；负责全区污水处理运营的监督管理。</p>						
年度主要任务	重点工作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完成时限			
年度绩效目标	<p>按照要求落实公用经费支出，确保机构正常运转。</p> <p>围绕我市经济部署按照三保的总体要求切实保障人员基本工资保险等支出。</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90	%	2021年12月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90	%	2021年12月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2021年12月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90	%	2021年12月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90	%	2021年12月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1年12月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1年12月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1年12月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90	%	2021年12月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1年12月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在职人员控制率	<=	90	%	2021年12月
	社会效应	经济效益	为经济发展提供生态环境保障		能够保障		2021年12月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能够改善		2021年12月
	可持续性	体制改革	适应改革进程		能够适应		2021年12月

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预算资金情况	预算资金总额						
	一、本年收入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单位资金收入						
	二、上年结转结余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注：沈阳市于洪生态环境分局没有特定目标类项目安排，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沈阳市于洪生态环境分局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沈阳市于洪生态环境分局 2021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沈阳市于洪生态环境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上级补助及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财政结转资金、单位上年净结余、单位事业收入、单位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沈阳市于洪生态环境分局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246.65 万元，比 2020 年收支总预算 206.79 万元增加 39.86 万元，主要是由于人员较上年度增加。

二、关于沈阳市于洪生态环境分局一般公共预算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2021 年预算数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0.2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0.28 万元，主要是由

于 2021 预计无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沈阳市于洪生态环境分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6.01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减少 0%。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沈阳市于洪生态环境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沈阳市于洪生态环境分局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1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台，安排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沈阳市于洪生态环境分局设置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金额 246.65 万元；对于特定目标类项目单独设置绩效目标，涉及 0 个项目，金额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已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独立核算的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拨款”、“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